

**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
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**
(會議於 2010 年 7 月 15 日舉行)

編號	議題	採取行動、建議和要求	負責部門或機構
HBMC 1	出錯命令註錯契靠 害中堅樓業主，要 求屋宇署道歉賠償	委員達成共識：「本委員會就上述事件要求屋 宇署向受影響的法團及小業主致歉。」	屋宇署
HBMC 2	關注民政事務局及 民政事務總署在處 理大廈業主立案法 團事務時的角色問 題	民政處將檢討如何加強協助業主處理法團事 務。	民政總署 民政處